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副总监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古元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梁晨成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汪冰冰女士、凌红女士、刘芳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毛珊珊女士担任公司财务副总监，聘任王婷婷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古元峰先生和王婷婷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

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吴宏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但仍将长期服务于公司，并担任公司首席内容官；郑敏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王智强先生、李民先生、李欢先生、李兰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吴宏亮先生、郑敏鹏先生、王智强先生、李民先生、李欢先生、李兰天先生均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任期自 2017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宏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4,081,049 股；郑敏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82,000 股，其中 500,000 股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同时持有北京鼎石源泉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3.67%的出资份额，北京鼎石源泉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65%股权；王智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16,600 股，其中 180,000 股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李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4,300 股；李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89,400 股，其中 900,000 股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同时持有北京鼎石源泉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1.13%的出资份额，北京鼎石源泉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65%股权；李兰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上述人员将继续履行所有持股承诺，其股份的变动将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吴宏亮先生、郑敏鹏先生、王智强先生、李民先生、李欢先生、李兰天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

简历

1、古元峰先生，中国国籍，1981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古先生分别于2003年7月和2005年7月取得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和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古先生曾在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的投资银行部门任职，在2018年8月加入本公司前，古先生任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业务十一部负责人。2018年8月至2018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8年11月至2019年5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公司董事、联席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年4月至今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委员会委员。2020年10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古先生持有公司股票8,122,560股，其中，4,945,000股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古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梁晨成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梁先生分别于2006年和2018年取得浙江财经学院（现浙江财经大学）学士学位和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浙江广播电视集团计划财务部电视频道核算科副科长、浙江广播电视集团产业发展部经管科副科长、浙江广电安吉影视文化有限公司综合部主任、浙江广播电视集团产业发展部经管科科长、浙江广播电视集团产业发展部主任助理。2020年10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梁先生还担任浙江黄金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米蓝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广电影视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天华广电演艺会展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加入本公司前，梁先生曾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广播电视集团及其下属单位任职，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禁止任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汪冰冰女士，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汪女士于 2009 年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品质管理专业，并取得理学硕士学位。历任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浙江卫视节目中心主持人、浙江卫视营销（广告）中心落地工作部副主任；2010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浙江卫视营销（广告）中心落地工作部主任；2017 年 4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浙江卫视营销（广告）中心副主任；2017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浙江卫视营销（广告）中心版权产业经营部主任。2020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冰冰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3,000 股，在加入本公司前，汪冰冰女士曾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广播电视集团下属单位任职，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凌红女士，中国国籍，1970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拥有主任记者副高级职称。分别于 1992 年和 2010 年取得武汉大学新闻学文学学士和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从事新闻媒体工作 25 年，曾任广西电视台广告中心主任、广西电视台副总编辑、广西电视台副台长。2016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新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唐德

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年10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凌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350,000 股，全部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凌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禁止任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刘芳女士，中国国籍，1979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刘女士于 2001 年毕业于北京电影学院制片管理系。曾就职于世纪英雄电影投资有限公司。200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策划管理中心总监。2020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880,000 股，全部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同时持有北京鼎石源泉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6.17%的出资份额，北京鼎石源泉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65%股权，刘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禁止任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毛珊珊女士，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毛珊珊女士先后任职于大连延铝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华夏中才（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公司财务主管；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2019 年 8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10 月起，任公司财务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毛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117,000 股，全部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毛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

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王婷婷女士，中国国籍，1983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王女士于2006年毕业于北京电影学院制片管理系。曾任北京唐德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任东阳唐德影视制作有限公司发行部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女士持有公司股票1,320,000股，全部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同时持有北京鼎石源泉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39.31%的出资份额，北京鼎石源泉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1.65%股权，王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